

贵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筑发改能源〔2025〕309号

贵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贵阳白云 110千伏白云变主变增容改造输变电 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

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贵阳供电局：

你公司报来的《关于办理贵阳白云110千伏白云变主变增容改造输变电工程项目核准的函》及相关资料收悉。经研究，现就该项目核准事项批复如下：

一、为了满足白云区电网负荷发展的需求，优化电网网架结构，提高区域的供电能力和供电可靠性，依据《行政许可法》和《贵州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同意建设贵阳白云110千伏白云变主变增容改造输变电工程（工程建设审批管理系统项目代码：中央〔2508-520100-04-01-729993〕工程〔GY2025090003〕），项目单位为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贵阳供

电局。

二、项目建设地点：贵阳市白云区云环中路、云环东路。该项目为扩建工程不涉及新增用地。

三、项目建设内容：

（一）110kV 白云变增容改造工程

1. 主变规模

终期 $3 \times 63\text{MVA}$ ，本期 $2 \times 63\text{MVA}$ 。

2. 出线规模

110kV 出线：终期 4 回，本期 3 回（至 220kV 嵩科变与 220kV 沙坡变各 1 回，另 1 回 T 接曹官变至麦架变 110kV 线路），远期备用 1 回。

35kV 出线：终期 9 回，本期 6 回，远期备用 3 回。

10kV 出线：终期 48 回，本期 32 回，远期备用 16 回。

3. 10kV 并联电容器：终期 $3 \times 2 \times 6012\text{kvar}$ ，本期 $2 \times 2 \times 6012\text{kvar}$

4. 站用变：终期 $2 \times 400\text{kVA}$ ，本期一次建成。

5. 10kV 接地成套装置：小电阻接地成套装置，终期 $3 \times 420\text{kVA}$ ，本期 $2 \times 420\text{kVA}$ 。

6. 其他：110kV 白云变初期于 1965 年投运，现有 2 台主变于 1990 年投产。站内设备设施老化严重，已不具备改造可能。本期白云变原设备全部退运。

（二）曹官变 110kV 出线间隔改造工程

根据数字化改造方案，220kV 曹官变将 110kV 曹云麦线路出线间隔电子式电流电压互感器更换为常规电流电压互感器；同步更换 1 套 110kV 线路保护装置。

（三）麦架变 110kV 出线间隔改造与母线 PT 更换工程

根据数字化改造方案，110kV 麦架变将 110kV 曹云麦线路出线间隔电子式电流电压互感器更换为常规电流电压互感器，将 110kV I、II 段母线电子式母线电压互感器更换为常规电压互感器；同步更换 1 套 110kV 线路保护装置，新增 1 套智能录波器。

（四）嵩曹庄铝线改接入白云变 110kV 线路工程

本期将原 110kV 嵩曹庄铝线嵩科变侧 T 接点断开，并从 T 接点处改接入白云变，形成嵩科变～白云变 110kV 线路（长约 6.61km）、曹庄铝线 110kV 线路各 1 回。新建线路长约 2.863km，除从原嵩曹庄铝线#22 钢杆引流线至#23 电缆终端钢杆的连接线外（长约 0.163km），其余线路均采用电缆方式敷设，电缆线路长约 2.7km。导线截面采用 300mm²，电缆截面采用 800mm²。

根据贵阳市白云区人民政府《贵阳市白云区人民政府关于 110 千伏白云变增容改造输变电工程有关事宜的回复》，本工程新建电缆涉及的电缆管沟由白云区政府修建完成。

沿本期新建电缆线路（长约 2.7km）和已有市政管道（长约 3.91km）敷设 1 根 48 芯无金属光缆，形成嵩科变～白云变 1 回通信和保护专用通道（长约 6.61km）。

（五）白云变 110kV 线路配套改造工程

因 110kV 白云变电站增容改造，根据系统要求，本期需将原白云变的 110kV 兴云线、110kV 曹云麦线改接入增容改造后的白云变，本期改造 110kV 线路长约 0.3km + 0.3km，均按电缆敷设方式设计。电缆截面均采用 500mm²。

本期从曹官变沿已建的 110kV 曹云麦线架空和电缆通道敷设 1 根 36 芯光缆至 110kV 麦架变（长约 5.38km），再从 110kV 麦架变架设 1 根 36 芯光缆至 110kV 白云变（长约 2.59km），形成 110kV 曹云麦线光缆路由联络。

（六）白云变 35kV 线路配套改造工程

因 110kV 白云变电站增容改造，根据系统要求，本期需将原白云变的 35kV 云哨线、云小线、花云朱砂线、花云 II 回线、云艳线、云水线共计 6 回 35kV 线路改接入改造后的白云变，本期改造的 35kV 线路长约 1.16km，均按电缆敷设方式设计。35kV 云小线、花云 II 回线、云水线电缆截面均采用 185mm²，35kV 云哨线、花云朱砂线、云艳线电缆截面均采用 300mm²。

（七）白云变 10kV 线路配套改造工程

因 110kV 白云变电站增容改造，根据系统要求，本期需将原白云变的 10kV 云三线、云台线、云阳线、云庄线、云铝 I 回、云铝 II 回、云七线、云甘线、云环线、云泥线、云翔线、云八线共计 12 回 10kV 线路改接入改造后的白云变，本期改造的 10kV 线路长约 1.2km，均按电缆敷设方式设计。电缆截面均采用 300mm²。

四、项目总投资 10212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及银

行贷款。

五、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要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职业卫生、安全设施“三同时”制度，请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做好节能减排、水土流失防治、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并严格按照国家标准建设和管理。

六、根据《贵州省工程建设项目招标范围和规模标准规定(贵州省人民政府令第116号)》，本项目的勘察、设计、建筑工程、安装工程、监理、设备、重要材料等采用公开招标。

七、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因本工程不涉及新增建设用地，核准项目应附前置条件的相关文件是白云区自然资源局出具的不动产权证《黔(2019)白云区不动产权第0002505号》。

八、如需对本项目核准文件所规定的有关内容进行调整，请按照《贵州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委提出调整申请；在贵阳白云110千伏白云变主变增容改造输变电工程项目建设时，涉及使用新增建设用地的，需按照相关规定办理用地预审手续；我委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出具书面确认意见或者重新办理核准手续。

九、请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贵阳供电局在项目开工建设前，依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规划许可、土地使用、资源利用、安全生产、环评等相关报建手续。

十、本核准有效期为2年，自发布之日起计算。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的，应当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届满30个工作日

前向我委申请延期。项目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也未按规定申请延期的，或虽提出延期申请但未获批准的，本核准文件自动失效。开工建设只能延期一次，期限最长不超过1年。国家对项目开工建设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



(联系人：张江儒；联系电话：87987156)

贵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9月3日印发

共印3份

附件

招标投标事项核准意见

项目名称：贵阳白云 110 千伏白云变主变增容改造输变电工程

招标内容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 方式	备注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自行 招标	委托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察	√			√	√			
设计	√			√	√			
建筑工程	√			√	√			
安装工程	√			√	√			
监理	√			√	√			
设备	√			√	√			
重要材料	√			√	√			
其他	√			√	√			

审批单位核准意见说明：

核准。请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招标投标行为。请严格执行黔府办函〔2017〕193号文件。

贵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年9月3日

项目安全管理告知书

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贵阳供电局：

为进一步加强项目安全管理和落实农民工工资保障制度，有效防范安全生产和质量事故，现就你单位贵阳白云 110 千伏白云变主变增容改造输变电工程项目施工安全 and 质量管控须重点注意的事项告知如下：

一、请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贵州省石油天然气管道建设和保护条例》《电力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电力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电力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管理导则》（NB/T 10096-2018）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的规定和要求，切实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二、应当按要求设置项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三、应当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四、应当严格落实安全生产投入。

五、应当按要求建立工程分包管控制度和措施，禁止施工单位转包或违法分包工程。

六、应当组织开展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

七、应当严格落实应急管理及事故处置措施，及时如实报告生产安全事故。

八、严格执行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制度。

九、严格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79 号）和《国家能源局关于进一步明确电力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业务工作的通知》（国能函安全〔2020〕39 号）《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电力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国能发安全规〔2023〕43 号）等有关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电力建设工程在开工前必须依法依规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注册手续，并做好工程质量管控各项工作。

十、任何单位或个人在电力设施周围或电力设施保护区内开展可能危及电力设施安全作业，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第五十四条、《电力设施保护条例》第十七条规定向作业地点所在县（市、区）电力管理部门提交行政许可申请，经电力管理部门批准并采取安全措施后，方可进行作业。

十一、严格执行《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中关于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各项制度，履行好业主单位主体责任，保证按时足额拨付相关工程款项，落实人工费用分账拨付制度，监督管理施工单位劳动用工，保证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坚决杜绝拖欠

农民工工资问题发生。

若发生违反上述事项的行为，有关部门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进行处罚，并将处罚信息纳入被处罚单位的信用记录。

告知人：贵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被告知单位：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贵阳供电局

2025年9月3日